

背母求学 感恩自强

——记全国「新时代好少年」、甘肃省宁县第一中学学生李艳艳



【人物名片】李艳艳女，汉族，2004年2月出生，甘肃省宁县第一中学高二学生。多年来，她在照料瘫痪母亲、挑起生活重担的同时，始终刻苦学习，成绩名列前茅。2019年7月，她以优异的成绩被宁县第一中学录取，因新学校离家更远，她毅然决定带着瘫痪的母亲去上学……

在许多00后孩子还在父母怀抱里撒娇时，幼小的李艳艳已开始独自照顾下半身瘫痪、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母亲。她用稚嫩的肩膀撑起了属于她们母女两人的小家，也给母亲点燃了活下去的希望。

生活给她以磨难，她还生活以笑脸

2004年，李艳艳的出生让母亲王秀霞充满了欣喜，和丈夫在北京打工的日子里，她都要把女儿带在身边。小小的家虽然清贫，但一家三口在一起的时光却温暖而幸福。

天有不测风云。2006年5月1日，王秀霞的腰部以下突然动不了了，这一病不仅击垮了她的身体，也击碎了她的家——丈夫离家出走，只剩下王秀霞和幼小的李艳艳。

从能记事起，李艳艳就用自己稚嫩的肩膀挑起了照顾母亲的重担。

够不到灶台就垫小板凳，够不到案板就将一块小案板搬到自己能够到的地方……无法行动的母亲忍着心酸，一步步指导幼小的女儿做饭。那天，李艳艳给自己和母亲做了一顿热乎乎的面疙瘩。“那时候小，不会擀面，就只能做简单的面疙瘩。”说起第一次做饭，李艳艳有些羞涩。

刚开始照顾母亲时，李艳艳时常手忙脚乱，她在母亲的指导下咬牙坚持着。“七岁时，我第一次做了手擀面，从那时候开始就不需要妈妈的指导了。”说起自己尝试做饭的过程，她的语气中流露出些许雀跃。

梅花香自苦寒来，求学路上她充满坚定

转眼间，李艳艳到了该上学的年纪。因为付不起学前班的书本费，6岁的她用轮椅推着母亲来到学校，敲开了校长办公室的门，在母亲的

请求之下，李艳艳可以跟着上一学期的课程。在她入学之前，跟着母亲识字的那段日子成为相依为命的母女俩最美好的回忆之一。

入学之后，即便没有交书本费，上学的开支也让这个小家庭拮据不堪。每月微薄的低保金被李艳艳一分为二，一部分拿来购买生活必需品，一部分给母亲备着买止痛药。生活最艰难的那段时间，李艳艳和母亲没买过一次菜，全靠挖野菜勉强度日，身上穿的都是左邻右舍送给她们的衣服。长期的操劳加上营养不良，李艳艳比同龄人瘦弱得多。

升入良平初中后，李艳艳每天早上5点起床，帮母亲穿衣、洗脸、梳头，再烧水做饭，将一天的吃喝都放在母亲够得着的地方，她才骑着自行车赶往5里外的学校。每天一放学，她总是第一个冲出教室，赶回家做饭，陪母亲吃完饭，她又要赶回学校上晚自习。晚自习后赶回家已是10点多，她还要帮母亲洗漱、整理，做完全部家务后她才有空去完成作业，往往12点以后才能躺下休息。

种种磨难并没有压垮这个女孩，李艳艳的班主任老师讲起她来，总是赞不绝口：“李艳艳同学虽然看起来瘦弱，可是爆发出的能量却巨大无比，每天休息时间不足6个小时，在学校却从来没有打过瞌睡，学习成绩在学校也名列前茅，我惊叹她的坚强，也惊叹亲情的感召力。”2019年7月，李艳艳以优异的成绩被宁县第一中学录取。

带着母亲去上学，她要做一个心怀感恩的人

上高中之后，学校离家更远了，

思虑再三，李艳艳决定在学校附近租一间屋子来安顿母亲，这样就可以一边上学一边照顾母亲。

学校食堂负责人得知李艳艳的情况后，免费为母女俩提供一日三餐。李艳艳既感动又不安，于是决定每天利用课余时间去做食堂帮忙打饭，用自己的劳动回报别人的帮助。

在同学眼里，李艳艳是他们学习的榜样，“每次我不想学习或者碰到难题想放弃时，我都会问自己，李艳艳在那么艰难的条件都可以坚持，我有什么理由不坚持呢？”李艳艳的同学贾云静说。

如今，李艳艳对未来充满了希望：“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热心人士的帮助下，家里新修了3间砖瓦房，我和妈妈有了一个安稳的家。妈妈每个月可以按时领到低保金和残疾人补助金，还有爱心人士捐款、学校老师的照顾，生活一定会越来越好。社会各界的关注和帮助是我前进的动力，有时候想要赖床，想到有这么多人牵挂着我，我就躺不住了。”李艳艳笑着说道。

对于未来，李艳艳有很多期待，她希望可以考取一所好大学，毕业之后带着母亲去治病，等母亲病好了带着她去看外面的世界。同时，她也希望以后能帮助像自己一样需要帮助的人。

2019年，李艳艳入选“新时代庆阳好少年”，2020年入选“新时代甘肃好少年”，同时被评为全国最美孝心少年、全国“新时代好少年”。

身边的美德善行



让公众在「刷脸」服务中感受到稳稳的幸福

据媒体报道，近日，由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机构成立的APP专项治理工作组，发布了一份《人脸识别应用公众调研报告(2020)》。报告显示，有九成以上的受访者都使用过人脸识别，具体用途当中“刷脸支付”最为普及。不过有六成受访者认为人脸识别技术有滥用趋势，还有三成受访者表示，已经因为人脸识别信息泄露、滥用而遭到隐私或财产损失。

购物时“刷脸”支付、用手机时“刷脸”解锁、进小区时“刷脸”开门，坐高铁时“刷脸”进站……如今，无处不在的“刷脸”技术已渗透到了人们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给公众带来了实实在在的便利。不仅如此，“刷脸政务”的流行也让越来越多的“大窗口”变成了“小屏幕”，个税办理、查询公积金等，百姓足不出户就可以享受大量的政务服务，“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已不再是问题。显然，“刷脸”在金融、公安、边防、航天、教育、医疗等各个领域的“落地开花”，不仅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便捷，也使我们的生活更有温度。

与“刷脸”时代一同呼啸而来的，还有无法避开的安全问题。从相关调查中不难看出，对于人脸识别，多数人是又爱又恨，爱的是它的方便快捷，而恨的当然就是安全风险。不可否认的是，随着“刷脸”的频次、地点增多，个人隐私泄露等潜在风险也随之增加。尤其是今年发生的多起犯罪嫌疑人利用“AI换脸技术”非法获取公民照片骗过人脸识别机制实施犯罪的案件，更引发了公众对个人生物信息被过度采集和滥用风险的担忧。

当然，任何技术都会带来风险，但是技术的进步不会因有风险而停滞。人脸识别作为人工智能的主流技术方向，正陆续实现在众多实用场景的应用落地，“刷脸”时代大势所趋，如果因技术原因导致的各种担忧而叫停未免有些因噎废食。正如多名中国科协“源新闻”专家库成员在接受采访时所表示的，当前人脸识别技术存在的漏洞是可以经过已经研发出的专门针对生物特征的活体检测等技术来降低风险、提升人脸识别技术的安全性。

2021年1月1日即将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明确规定，将包括人脸识别信息在内的个人生物识别信息，纳入个人信息范畴，其处理受到法律保护。目前，在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提出，在公共场所所收集的图像、个人身份特征信息只能用于维护公共安全的目的，不得公开或者向他人提供；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因此，“刷脸”时代的到来，在为公众便利方面做好“加法”的同时，也必须在化解风险方面做好“减法”。这就需要相关部门通过成熟的技术运用和加快完善相关标准、规范和法律法规的步伐，来筑牢“刷脸”安全“防火墙”，让社会公众在便捷的“刷脸”服务中感受到稳稳的幸福。



二月中旬以来，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司法局、法学会和团区委联合开展“2020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暨“脱贫攻坚·与法同行”宣传活动，重点在贫困村开展法治巡回宣传，引导广大群众学法守法用法，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图为2月28日，青年普法志愿者在龙安乡群策村向群众宣传防范电信诈骗常识。

邱海鹰 廖小兵 摄

五年还债二十一万元 湖南七旬老人脱贫有志气

“只要我还活着，就会努力偿还剩下的4万多元！”一大早，在湖南省长沙县安沙镇宋家桥村，74岁的脱贫户陈干武正忙着喂鸡、收蛋。5年来，他和老伴勤勤恳恳，替已去世的儿子陈新龙偿还了21万元债务。

5年前，陈新龙患了重病。为治病，一家人成了因病致贫的贫困户。陈新龙向同学朋友借了25万多元，结果，病情恶化，不幸去世。他此前借钱未打欠条，也没有人前来催债。

陈干武早就将儿子生前的债务一笔笔记下来，主动联系“债主”还钱。即使一时无法还清，陈干武也会打电话解释，“家里条件有限，只能先还一部分，其余的晚点再还。我是讲诚信的人，再苦再难也会把钱还上！”

陈干武和老伴立志通过自身努力，兑现还债诺言。在扶贫政策的支持下，老两口发展养猪、养牛和养鸡等养殖产业。2015年，一家人挣了8万多元，成功脱贫摘帽。5年来，债务也慢慢还上了21万元。

因为还债，虽已脱贫，但陈干武夫妇的家庭经济状况还比较薄弱。据了解，当地已将老两口纳入低保范围，每月给他们发放790元低保金。村里也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继续关注他们的生活状态，为他们解决实际困难。

(《人民日报》王云娜)

西宁市城东区：“小红军讲解员”马伟入选全国“新时代好少年”

本报(林浩)10月27日，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关工委在北京联合发布36名“新时代好少年”先进事迹。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红军小学学生马伟入选2020年度全国“新时代好少年”。

马伟出生于2007年2月，是西宁市城东区红军小学六年级学生。他品学兼优、成绩优异、团结同学，担任学校“雷锋班”班长，践行雷锋精神，主动帮助同学，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社区志愿服务。经过严格考核，马伟成为西宁市西路军纪念馆“小红军讲解员”，每逢节假日，他都会到西路军纪念馆进行志愿讲解，先后为中小

学、市民群众和来宁游客义务讲解120余场次，受到大家的欢迎。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他积极配合学校、社区开展“童心同德”防疫宣传，并通过网络宣传疫情防控知识。

“四事”工作法推动法律进村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冯梦龙村探索乡村治理新途径

“人心似铁，官法如炉。”这句名言出自明代文学家冯梦龙的《警世通言》。近年来，这个以冯梦龙名字命名的冯梦龙村持续挖掘《喻世明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三言”中的法治内涵和元素，不断探索实践，创新村民议事、党员评事、律师评事、法官断事“四事”工作法，真正让法律“走”进村，纠纷不出村，蹚出了一条乡村治理新路子。

“我们建日间照料中心，是打算通过‘半托管’的方式，让我们村里老人得到更好的照顾。有什么想法和建议，大家都说说。”近日，一场关于日间照料中心建设相关事宜的村民大会，在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冯梦龙村举行。

“别看法律服务点地方不大，但发挥的作用着实不小，将法律服务触角延伸到农民家门口，村民很欢迎。”董明说。

冯梦龙村的法律服务点，配备了法律顾问，除普法宣讲推动村民守法外，还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和纠纷调解，办理公证预约、法律援助预约等服务事项，为村集体重大决策、重要合同进行“法治体检”，成为了依法治村的重要力量。

“党员评事”是冯梦龙村在乡村治理工作中做的一道“加法”。结合基层治理网格化，冯梦龙村采取“支部+网格”的模式，设立村老书记工作室、乡贤工作室，组建村民义工队伍，村里的党员被派驻到网格点，直接听村民的声音，直接解决问题，通过“红色调解”引领和谐村居新风尚。今年以来，“党员评事”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6起，化解重大上访事件1起，实现了矛盾不出村。

“我们建日间照料中心，是打算通过‘半托管’的方式，让我们村里老人得到更好的照顾。有什么想法和建议，大家都说说。”近日，一场关于日间照料中心建设相关事宜的村民大会，在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冯梦龙村举行。

“建日间照料中心想法好。但好事要办好，得有专人管。”“中心准备提供哪些设施和服务，是否涉及定价，还有安全问题，这些都要考虑周全。”……小小的方桌旁围坐着20多位村民，你一言我一语地讨论起来。

自2018年该村开设村民议事堂后，逐渐形成村民议事制度，把村民想要的和村里想做的结合起来，让村民和村干部面对面讨论问题商量办法。

“近些年，农村新问题多，我们在决策实施之前，充分听取村民意见，只要大家坐在一起好好商量，基本上什么问题都好解决。”冯梦龙村党员董明说，如今村民议事的议题，已从原先的家长里短，变成了现在大家所关心的集体经济如何发展、村庄环境如何改善、村庄发展如何加快等。今年以来，村庄防疫封路设卡、村庄保洁考核办法、民宿农家乐补贴政策、三星康居乡村建设等项目都在村民的共同协商下得以顺利推进。

在董明看来，村民议事制度是个治村法宝，借助村民议事平台，民意“零距离”，干群“面对面”，村里事情大家商量办，村庄的未来充满了更多可能性。

自治为基，法治为本。讨论村务、调解纠纷要靠群众参与，更要靠法律保障。今年以来，冯梦龙村村民议事主体越来越多元化，通过建立村法律顾问制度，律师、法官等也参与到村民议事中，依法评判，共同处理解决问题。

冯梦龙村的村民议事中有一位特殊成员，她是村里专门聘请的法律顾问郑怀萍。最近，冯梦龙村要处理一些多年未处理的债权债务，都由郑怀萍负责把关，为合法消核处置这批债权债务，她给出了不少法律意见。

“以前是事后回法，现在是事前询法。村干部、村民的法律意识都提高了。”董明说。村里的大事要讲法，小事也要讲法，现在邻里纠纷、合同纠纷、事故赔偿等，村民们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先找法律顾问咨询。

前不久，在村法律服务点，黄埭镇司法所所长、村法律顾问、调解员、村党员代表等组成了服务团，就村里两户村民因竹林及自留地纠纷而不愿意打通断头路一事开展“律师评事”。前期双方各执一词，吵得不可开交。所幸专职律师从法律角度给出了处理建议，加之村调解员、党员代表从情理角度逐一进行劝解，最终双方达成一致，化解了纠纷，断头路也得以打通。

“别看法律服务点地方不大，但发挥的作用着实不小，将法律服务触角延伸到农民家门口，村民很欢迎。”董明说。

冯梦龙村的法律服务点，配备了法律顾问，除普法宣讲推动村民守法外，还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和纠纷调解，办理公证预约、法律援助预约等服务事项，为村集体重大决策、重要合同进行“法治体检”，成为了依法治村的重要力量。

“党员评事”是冯梦龙村在乡村治理工作中做的一道“加法”。结合基层治理网格化，冯梦龙村采取“支部+网格”的模式，设立村老书记工作室、乡贤工作室，组建村民义工队伍，村里的党员被派驻到网格点，直接听村民的声音，直接解决问题，通过“红色调解”引领和谐村居新风尚。今年以来，“党员评事”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6起，化解重大上访事件1起，实现了矛盾不出村。

除了“律师评事”“党员评事”，“法官断事”也是冯梦龙村用法治途径解决纷争的一次尝试。一张小桌、几条板凳，一个“法庭”就齐了。作为相城区首个无讼村(社区)建设示范点，冯梦龙村携手当地法院建立“法官断事”制度，设置“法官驿站”，通过法官进村，开展网格巡回法庭等多种形式的法律服务，提前介入矛盾纠纷，将化解矛盾的关口前移，当地的涉民生案件明显下降。(《法治日报》罗莎莎 杨英)

安徽凤阳：道德信贷授信让“德”者有“得”

本报(陈友田 胡昊)近日，安徽省凤阳县举办2020年“身边好人”先进事迹发布会暨道德信贷集中授信仪式，活动由县委文明办、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指导中心、凤阳农商银行主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融媒体中心、县银保监会、县中融担保有限公司协办。

活动现场，凤阳县2020年入选的3位“安徽好人”、22位“滁州好人”和20位“凤阳好人”获颁“身边好人”证书和道德信贷授信证书，此次活动集中授信共730万元。

为树立文明有礼、讲道德就可以赢得发展机遇的理念，激励更多人崇德向善，2010年2月，该县在全省率先试点“政府运作、财政贴息、让德者有得”的“道德信贷工程”，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个人或家庭最高可以获得30万元的授信额度贷款，并可以享受贷款优先、利率优惠和上门服务等多项优惠政策和服务，该创新举措在全社会形成了“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价值观导向。

截至目前，全县道德信贷共授信1160多人，授信金额1.08亿元；授信466人次，授信金额6100万元。